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2024-021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谢军、何清波、孙仕忠、张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2024-022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飏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载资料真实、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监事会对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估,认为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具备相应业务资质,相关财务指标符合金融监管机构的规定,已按照金融监管机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能够有效管控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李飏、李萍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0876 公司简称:凯盛新能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凯盛新能	600876	洛阳玻璃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凯盛新能	01108	洛阳玻璃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蕾蕾	赵志明
电话	86-379-63908961	86-379-63908833
办公地址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子信箱	19268606@qq.com	lybl600876@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782,640,526.03	12,427,698,664.06	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72,369,639.62	4,627,151,466.55	-1.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78,823,318.67	2,778,818,294.04	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81,826.93	128,742,580.09	-14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546,344.95	27,095,338.17	-3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66,750.36	-384,739,037.0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3.00	减少4.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0	-1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0	-14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0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8.59	249,168,789		未知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22	111,195,912		质押	55,597,956
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89	63,835,499		无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38,853,812		无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7	29,515,000	13,229,724	无	
洛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洛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4,856,72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8	1,838,652		无	
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1,542,674		无	
杨武成	境内自然人	0.23	1,454,472		质押	1,454,472
丁宇辉	境内自然人	0.22	1,414,86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洛玻集团与中研院、凯盛科技集团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8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吸收合并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北元集团锦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源化工")。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锦源化工将依法注销,其债权债务及其他权利义务由公司承继。

● 本次吸收合并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锦源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本次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贯彻落实经营机制优化改革相关精神,进一步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和效益,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锦源化工。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锦源化工将依法注销,公司将依法承继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权利义务。同时,公司将设立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锦源分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陕西北元集团锦源化工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4年4月7日

3.注册资本:16,000万元

4.住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瑶镇镇枣稍沟村

5.法定代表人:李鹏智

6.经营范围:铁合金、硅钙、碳化钙、包芯线、白灰、发电、兰炭、煤焦油、煤气生产销售;电力器材、电器、五金建材、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锦源化工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锦源化工经审计总资产为16.44亿元、净资产为2.98亿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20.66亿元、净利润为1,218.48万元。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吸收合并方式、范围

公司通过吸收合并方式合并锦源化工,吸收合并完成后,锦源化工依法办理注销,锦源化工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同时,公司将设立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锦源分公司,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

(二)吸收合并基准日

本次吸收合并的基准日确定为2023年12月31日。

(三)吸收合并相关安排

本次吸收合并基准日至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和享有。吸收合并双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共同完成资产转移、权属变更、资质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程序和手续,并履行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通知债权人及公告等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吸收合并协议、资产转移、变更登记等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吸收合并全部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吸收合并后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锦源分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住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瑶镇镇枣稍沟村

3.负责人:李鹏智

4.经营范围:碳化钙、白灰、发电、兰炭、煤焦油、煤气生产。

四、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锦源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6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文件送达、邮件等方式于2024年8月15日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有效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经审议,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经审议,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2024年半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管理上,严格按照《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投项目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0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将公司2024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4年上半年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人民币)
聚氯乙烯	692,482.81	679,725.90	343,764.80
烧碱	459,377.36	444,108.20	102,684.63
水泥	1,034,628.08	1,097,732.05	25,797.14
合计	2,186,488.25	2,221,566.15	472,246.57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4年1-6月均价	2023年1-6月均价	变动幅度
聚氯乙烯	5,057.40	5,385.23	-6.09%
烧碱	2,312.15	2,687.03	-13.95%
水泥	235.00	284.01	-17.26%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4年1-6月均价	2023年1-6月均价	变动幅度
电石	2576.95	2988.35	-13.77%
煤	607.94	681.72	-10.82%

三、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9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精神,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不断强化公司价值创造能力,维护全体股东利益,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企业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一步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升经营发展质量

近年来,公司紧扣打造现代一流化工企业的战略目标,保安全、稳增长、促改革、抓创新、谋转型、强党建,积极应对行业下行压力与风险挑战,坚持稳中求进,主营产品量质齐升,节支创效成果显著,管理效能持续提升,发展韧性不断增强。

2024年,公司将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围绕"生产经营降本增效、项目建设合规推进"两大中心任务,严格安全生产精益管控,狠抓装置系统高效运行,强化成本管控挖潜增效,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全力提升主产品产量、利润,确保主营业务稳健发展。

一是巩固安全环保基础。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推行"一岗一清单",落实全员安全主体责任,从重大事故隐患、老旧装置改造、智能化信息化提升等方面制定提升改造项目,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二是持续提升主产品产量。以系统安全高效运行为核心,"两率"提升为着力点,实现产能最大化、消耗清单化、生产智能化、组织科学化;突出过程精益管控,严抓系统优质高效运行,开展"产量提升爬坡激励"等活动,激发员工生产干劲;以新技术为支撑,攻关疑难问题和生产瓶颈,提升系统安稳环长满优运行水平,确保生产组织管理科学、经济、高效。

三是开展全过程降本增效。严格落实"四位一体"大成本管控体系与"双增双节"工作机制,将成本管控由生产消耗扩展到生产、采购、销售、管理等各领域,促进全业务流程增产增收、节支节约;加强采购计划管理,上线运行数字化商城比价功能,扩大物资集采规模和范围,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深度开发优质直销客户,优化主产品出口渠道,着力扩大市场销售增量。

四是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健全完善合法合规、审计监督管理体系,加强对重大经营事项的合规性审查,严格履行合规信息披露,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将合规管理贯穿项目全过程,实现从调研立项到竣工结算的项目全生命周期动态管理;严格按照监管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坚决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违规风险;强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问题防范,加大审计监督和违规经营追责力度,有效化解制约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显性或隐性重大风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持续分红,增加股东回报

全面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是上市公司对投资者的应尽之责。为了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制定了《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保持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持续与股东分享企业经营成果。自上市以来实现连续4年分红,累计派发现金红利47.88亿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3.61亿股,分红比例在行业内位于前列。

2024年,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责主业,进一步巩固现有产业链的综合竞争优势,增强企业盈利能力。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努力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与广大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升级转型

近年来,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引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优化产业结构,成功投用引发剂连续滴加技术(CiD),磁悬浮氯气压缩机投料试车成功,锦源化工生产现场迈入"无人值守"新阶段,开展电石渣资源化利用、甘氨酸技术储备等产业研究项目,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持续加大自主研发投入,新研发高附加值聚氯乙烯树脂,不断填补国内市场空白,树脂特色产品序列达40多种,出口网络覆盖亚洲、非洲、欧洲、大洋洲、南美洲等80个国家和地区。

未来,公司将聚焦国家"3060"双碳目标,开拓风光新能源产业,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升级,把"新能源+储能+二氧化碳消减+化工+氢能"作为转型升级新路径,打造新的经济增长极。储备一批符合转型发展方向、增强发展后劲的重点项目,加快建设3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等,打造上下游高端化工产业链集群。同时,继续引进高尖端人才,深化产学研合作,培育核心技术,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培育企业新的竞争优势。此外,公司以5G信息技术与智能化工全面融合为突破口,全力推动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赋能改造传统产业,力争把北元集团打造成为数字化、智能化工厂。

四、坚持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效能

公司高度重视法人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积极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职责清晰、权责对等、制衡有效的法人治理模式,各治理主体规范高效运作,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2023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相关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成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修订,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权履职。2024年4月,制定并修订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一系列配套制度文件,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规有效提供了保障,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

2024年,公司将继续抓好"三会"管理工作,加强与内外部董事、监事的沟通汇报,高效筹备"三会"会议,提高"三会"运作质量及效率,严格把控决策风险;不断创新完善信息共享机制,定期通报经营情况,积极配合董监事联合调研,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保障董监事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时组织董监高参加各类专业培训,不断提升其履职能力;按照监管要求,从服务、信息、沟通、落实等方面完善独立董事履职支撑"四个保障"机制,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全面提升董事会的决策水平。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严格落实审核责任制和信息披露会签制,全面优化整合内部信披和投关工作联络网,完善信息传递机制,夯实信息披露基础管理。同时,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通过举办"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及行业的了解,积极传递长期投资价值。公司连续两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

2024年,公司将持续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积极建立多层次的投资者良性互动机制,不断创新和丰富投资者互动交流方式。充分利用"云参观"等现代化传媒手段,拓宽与投资者沟通渠道,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主动开展路演、反路演活动,通过举办"走进上市公司"活动、参加券商策略研讨会及资本市场论坛等举措,拉近投资者与上市公司的距离;通过"一图读懂定期报告"等可视化形式提高定期报告可读性,在合规的前提下,通过官网、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向广大投资者积极展示新产品发布、业务开展等情况,公平、透明地向投资者及时传递公司经营信息,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长期以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了密切沟通,按照有关要求积极组织相关方参加专项培训,定期宣贯普及最新法规信息和监管案例,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对控股股东、董监高在关联交易、内幕交易、对外担保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管理,提升"关键少数"人员履职水平和合规意识,防止中小投资者权益受到损害。

2024年,公司将持续强化合规管理和内部监督,坚持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治理水平,从上至下强化合规建设,积极组织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平台的合规培训,定期传递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其自律意识,共同推动企业规范运作。

未来,公司将持续评估与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聚焦主责主业,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现有产业链条的综合竞争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盈利能力,巩固市场地位,继续通过稳健的经营、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共同促进资本市场持续平稳健康发展。

七、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工作计划及相关预测等系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7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24号文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A股)361,111,112股,发行价格10.17元/股,共募集资金367,250.00万元,扣除本次股票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343,999.0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14日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0〕0046号)。

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1,743.29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99,033.27万元。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现收益4,077.85万元,其中:专户存款利息收入198.94万元、现金管理收益3,878.91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实现收益34,629.79万元,其中:专户存款利息收入2,708.80万元、现金管理收益31,920.99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272,972.73万元,其中:专户存款22,972.73万元、现金管理25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等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神府经济开发区支行	61050169431109008888	银行存款	1,507.58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神木支行	17430078801300000413	银行存款	8,580.45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神木支行	55950188000015546	银行存款	7,016.02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神木支行	110906428010808	银行存款	4,147.01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神木锦界支行	2610091429024910328	银行存款	538.60
6	中国建设银行神府经济开发区支行	61050169431109009999	银行存款	1,183.07
	合计			22,972.73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2020年10月16日前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截至目前均正常履行。

三、2024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9,033.2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65.36万元。就该等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0)4603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就该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于2023年8月23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公司报告期内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西安银行	存款类产品	"稳利盈"1号D款	2023年8月22日	130,000	3.05%
长安银行	存款类产品	"息息添利"60款	2023年8月22日	120,000	3.05%
受托方名称	结息周期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已取得收益(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西安银行	1个月	保本保证收益	无	3,443.89	否
长安银行	1个月	保本保证收益	无	3,178.97	否

注: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于2024年7月22日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8月18日、2021年11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项目建设内容及部分子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变更。就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3,999.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3.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106.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033.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2万吨/年甘氨酸项目		132,042.50	未进行调整	132,042.50	1,574.73	31,689.29	-100,353.21	24.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万吨/年CPE及2万吨/年CPVC项目		53,000.00	未进行调整	53,000.00		1.12	-52,998.88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0万吨/年中颗粒真空制盐项目		50,010.57	未进行调整	50,010.57		14.43	-49,996.14	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万吨/年ADC发泡剂及配套水合肼项目		32,840.00	未进行调整	32,840.00			-32,84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部分子项目变更,见本议案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1,150.00	未进行调整	7,030.00	123.21	5,336.16	-5,813.84	47.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56.00	未进行调整	4,956.00	45.35	1,991.78	-2,964.22	4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0	未进行调整	不适用		60,000.49	不适用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3,999.07			1,743.29	99,033.27		28.79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12万吨/年甘氨酸项目、10万吨/年CPE及2万吨/年CPVC项目、100万吨/年中颗粒真空制盐项目、3万吨/年ADC发泡剂及配套水合肼项目资金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异说明如下:受"双碳""双控"政策影响,涉及的项目手续办理周期有所延缓。加之受全球经济影响,化工行业持续低迷,公司多次开展产品市场调研论证,导致项目推进相对缓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成立募投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全力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的重难点问题,同时开展市场与产品深度调研,保障项目按期开展。 2.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建设项目资金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异说明如下:该项目于2021年申请建设内容变更,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目前受整体经济下行影响,导致中试项目建设受到一定制约,部分子项目受设计深度不够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整体进展相对缓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加快中试装置和分析检测中心论证调研工作,推进化工中试装置、分析检测中心建设,积极调配人员多岗位协同,联动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3.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资金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异说明如下: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系统多,技术复杂,难度大。为了保证系统质量,针对已建系统技术架构差异、部署环境和接口调用进行了全面规范,开发周期增加,导致项目建设相对滞后。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以数据治理为载体全面规范了技术体系标准,合规推进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12万吨/年甘氨酸项目、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和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进行延期,延期后预计建设完成日期为2025年6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积极采取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包括科学合理安排项目实施周期,积极调配人员、技术等资源;采用多种模式进行交流调研,按照重点任务方式指定专人负责,保障项目的建设推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65.36万元。就该等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0)4603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就该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于2023年8月23日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余额250,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无募投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11,150.00	11,150.00	123.21	5,336.16	47.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56.00	4,956.00	45.35	1,991.78	4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106.00	16,106.00	168.56	7,327.9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建设项目资金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异说明如下:该项目于2021年申请建设内容变更,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目前受整体经济下行影响,导致中试项目建设受到一定制约,部分子项目受设计深度不够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整体进展相对缓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加快中试装置和分析检测中心论证调研工作,推进化工中试装置、分析检测中心建设,积极调配人员多岗位协同,联动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资金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异说明如下: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系统多,技术复杂,难度大。为了保证系统质量,针对已建系统技术架构差异、部署环境和接口调用进行了全面规范,开发周期增加,导致项目建设相对滞后。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以数据治理为载体全面规范了技术体系标准,合规推进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12万吨/年甘氨酸项目、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和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进行延期,延期后预计建设完成日期为2025年6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积极采取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包括科学合理安排项目实施周期,积极调配人员、技术等资源;采用多种模式进行交流调研,按照重点任务方式指定专人负责,保障项目的建设推进。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5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文件送达、邮件等方式于2024年8月15日发送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陕西北元集团锦源化工有限公司并设立锦源分公司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陕西北元集团锦源化工有限公司并设立锦源分公司。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吸收合并协议、资产转移、变更登记等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吸收合并全部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7. 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锦源化工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新增锦源化工复合炉顶部扬尘治理项目等技术改造项目5项,估算总投资1,030万元。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1568 公司简称:北元集团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元集团	6015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建国	刘娜
电话	0912-8493288	0912-8493288
办公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锦界工业园区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锦界工业园区
电子信箱	Byjt@sxbychem.com	Byjt@sxbyche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585,827,740.98	14,790,364,365.54	-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41,784,884.07	11,802,334,786.91	-2.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66,073,637.12	5,285,210,019.80	-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703,175.12	257,210,029.68	-4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864,854.88	253,245,197.16	-4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38,416.82	-297,159,994.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1.87	减少0.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5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1,4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31	1,402,683,334	0	无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5	1,058,630,834	0	无	
王文明	境内自然人	4.68	186,083,334	0	冻结	7,295,455
王振明	境内自然人	2.50	99,189,574	0	无	
孙俊良	境内自然人	2.34	93,041,666	0	无	
刘平泽	境内自然人	2.34	93,041,666	0	质押	93,041,666
刘银娥	境内自然人	1.78	70,561,334	0	质押、冻结、标记	70,561,333
榆林聚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23,760,000	0	无	
张建军	境内自然人	0.45	17,788,00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7,632,35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孙恒系孙俊良之子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